

芜湖亚夏汽车股份有限公司

201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

一、2013 年监事会工作情况

(一) 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报告期内，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四次会议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1、2013 年 4 月 20 日公司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201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、《201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、《关于调整监事人员 2013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等在内的 10 项议案。

2、2013 年 4 月 23 日公司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1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》。

3、2013 年 8 月 17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2013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。

4、2013 年 10 月 20 日公司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13 年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、《关于聘用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、《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、《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》。

(二)、列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情况

报告期内，公司监事列席了 2 次董事会和 3 次股东大会，并对对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召开程序以及所作决议进行了监督。监事会认为：上述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以及公司《章程》的规定，在此基础上作出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对公司 2013 年度有关事项发表的意见

报告期内，公司监事会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相关规定，从切实保护中小股东利益的角度出发，认真履行了监事的职责，具体如下：

(一) 公司依法运作情况

报告期内，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认真履行职责，积极参加股东大会，列席董事会会议，对公司2013年依法运作情况进行监督。监事会认为：公司不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，并且能够依法运作，各项决策程序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检查公司财务的情况

监事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通过听取财务部门汇报、进行定期审计等方式，对公司的财务情况进行了检查，强化了对公司财务工作的监督。公司监事会认为，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，有独立财务账册，独立核算，遵守《会计法》和有关财务规章制度。2013年的公司财务管理规范，会计报表真实、准确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。

（三）公司关联交易的情况

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其公平性依据等价有偿、公允市价的原则定价，没有违反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（四）募集资金使用情况

公司严格按照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的要求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，募集资金投入项目与承诺投入项目一致，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运用得当，未有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。

（五）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的意见

监事会对董事会关于公司 2013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进行了审核，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，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，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、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。

（六）对 2013 年度报告专项审核意见

报告期内，监事会对公司 2013 年度定期报告编制的内容与格式进行了专项审核。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编制和审核芜湖亚夏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第一季度报告、半年度报告、第三季度报告、年度报告等定期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2014 年，监事会将继续诚信勤勉地履行监事会各项职责，依法对董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日常履职进行有效监督，积极列席股东大会、董事会会议，及时了解公司财务状况，知悉并

监督各重大决策事项及其履行程序的合法、合规性，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，有效保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。

芜湖亚夏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一四年四月九日